

行政相对人名称	河南中鸿集团煤化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(或组织结构代码、 工商注册号)	91410404681793877K
法定代表人	王晓伟
地址	平顶山市石龙区关庄村
行政检查类别(日常 检查、双随机检查)	双随机检查
行政执法人员(执法 证号)	王锋召 410404000051、 郑自勋 410404000052
行政检查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《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》 等
行政检查内容	1、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履行对本单位法律、法规 及各项制度执行情况。2、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。3、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情况。4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 预案制定及实施情况。5、劳动防护用品发放及使用情况。 6、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情况。7、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 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及考核。
行政检查时间	2023年2月28日8时20分至2月28日10时 40分
行政检查地点	河南中鸿集团煤化有限公司
行政检查结果	1、2023年炼焦厂劳动防护用品发放记录需完善；

	2、2023 年度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台账制定不规范； 3、2023 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需修改。
行政检查机关	平顶山市石龙区应急管理局
备注	